

证券代码：874114

证券简称：海雷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深圳市海雷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含金融服务机构)等申请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借款额度，可在额度内签署相关综合授信协议。综合授信/借款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保贴、保函、票据、信用证、保理、供应链金融、抵质押贷款等业务，申请授信/借款额度的条件为各合作金融机构认可的抵/质押物、保证担保。以上授信/借款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及与相应金融机构达成的实际授信额度来确定，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原则上不再提交董事会审批。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王海雷先生，根据公司实际运营资金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决定办理综合授信申请等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和其他法律文件。

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的前一日止。

为满足相关机构交易要求，为保障公司上述融资及相关日常经营业务顺利开

展，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海雷、陈真及子公司深圳市海雷储能有限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其他业务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包括：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保贴、保函、票据、信用证、抵质押贷款等业务）、开展保理业务、供应链金融，向供应商采购商品或服务，以及与客户签署的业务合同项下债务等事项提供担保，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管理层直接办理相关业务，不需要提请董事会、股东会单独进行审议。

王海雷、陈真系公司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

2026 年度公司接受上述关联方担保的总额度为 35 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的前一日止。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子公司为公司相关业务提供担保，系基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及相关交易要求而发生，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子公司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子公司对公司经营提供支持、进行相关增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受到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5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公司 2 名非独立董事王海雷、陈真回避表决本议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王海雷

住所：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龙王镇前王村 8 组

关联关系：王海雷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21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2%，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海雷为本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无偿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陈真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 号新闻大厦 1 号楼 3012

关联关系：陈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7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1%，并担任公司董事。陈真为本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无偿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海雷、陈真为公司授信额度无偿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海雷、陈真为公司授信额度无偿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中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重要条款由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海雷、陈真以及海雷储能与相关债权人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协议，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属于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的无偿支持，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良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不收取任何形式的费用，主要用于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金融机构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海雷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海雷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